

# 臺南市 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防疫措施

(111/2/10 版公告)

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辦理之「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」各類期程不變，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，敬請參與藝才班鑑定之所有人員務必配合本局規劃之防疫措施，以提供考生安心應考環境。

二、鑑定試場防疫檢視：

- (一)依規定時間交付考生健康聲明切結書(如附件1-1)，並請依限回傳，經核准之陪考人員或伴奏人員另需繳交疫苗接種或快篩證明(附件1-2)。
- (二)所有工作人員、考生、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應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。
- (三)教室空間應事先消毒(張貼消毒紀錄)。
- (四)進出校門口時，均需酒精消毒手部、測量體溫。
- (五)宣導常洗手，避免感染各種傳染病影響自身安全。
- (六)製作防疫文宣並張貼在明顯處進行防疫與衛教宣導。
- (七)維持各考試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，並依「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」，加強通風及清消，並準備防疫物品等物資。
- (八)試務工作人員及鑑定評審以接種COVID-19疫苗2劑且滿14天或考前3日進行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者為優先，且應訂定活動全體工作人員(含流動人員)健康監測計畫，並有異常追蹤處理機制。
- (九)訂有應變計畫，包含現場動線規劃、醫療支援、建立相關單位聯繫窗口與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通報流程等。
- (十)置防疫人員，隨時留意人員防疫執行情形，如出現呼吸道症狀者或異常狀況應立即通報。
- (十一)置防疫觀察員，隨時監測場內辦理情形是否符合「臺南市政府因應COVID-19(武漢肺炎)集會活動防護措施及辦理原則」及防疫應變計畫。
- (十二)請國中小各類辦理藝才班鑑定學校確實檢核防疫情形，並填寫防疫作為現況檢核表(如附件2)。
- (十二)為落實生病不入校園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，請參與人員務必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相關訊息請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，如有出現不適症狀，請立即撥打防疫專線 1922，依指示就醫。

三、鑑定前報到檢測：為確保考生都能安心應考，於藝才班鑑定報到期間，家長陪同考生到校時，請一律配合於校門口進行防疫措施如下：

(一)限制陪考人員與限制試場開放：

- 1、國中小各類鑑定**不開放**家長陪同應考，但考生有特殊需求(身心障

礙、重大傷病、突發傷病、搬運大型樂器等)請向報考學校申請陪考人員，並依限繳交防疫證明(附件 1-2)，取得陪考證，每位考生限申請 1 位陪考人員。

2、國中小所有類別皆不開放查看試場。

3、國中音樂鑑定於學生報考主副修樂器為難以獨立搬運之大型樂器時(如下表)，才可申請陪考人員，請向報考學校申請，並繳交防疫證明(附件 1-2)，取得陪考證。

大型樂器名單
低音提琴、豎琴、低音號、古箏、揚琴、太鼓、中音排(台)笙、 低音笙、鐵琴

(二)伴奏人員申請規定：限國中、小音樂類申請，考生請依鑑定需求向報考學校提出申請，並繳交防疫證明(附件 1-2)，取得伴奏證。

(三)陪考人員及伴奏人員請遵守以下防疫規定：

1、依規定時間繳交疫苗接種或快篩檢測陰性證明(如附件 1-2)。

2、請陪考人員持陪考證、伴奏人員持伴奏證入校，若未確實配戴陪考證或伴奏證禁止進入校園。

3、國小各類別及國中舞蹈、美術類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報到時間與考生報到時間相同。

4、國中音樂類伴奏人員請於 4 月 23 日 10 點後才可報到。

5、國中音樂類陪考人員申請原因為搬運大型樂器需求者，請於卸下大型樂器後離開校園，不提供陪考人員休息區。

(四)請考生、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配戴口罩進行報到，並進行實聯制。

(五)使用酒精消毒手部。

(六)由承辦單位協助測量額溫或耳溫(需紀錄)。若額溫超過 37.5 度且耳溫超過 38 度者，不能參與鑑定，亦不提供獨立考場，由家長帶回進行就醫，日後不安排補考。

(七)已回傳健康聲明切結書(如附件 1-1)且經承辦單位審核通過者，仍須於鑑定當天配合檢測。

(八)經檢測後可應考者，統一由試務人員帶至試場，不開放家長入場。

(九)考生若於中場休息或午休時間外出請於預備鐘前提早 10 分鐘回校，避免因進出校門口時消毒及測量體溫作業延誤參加考試時間。

四、鑑定中應考狀況處置：

(一)請試務工作人員、評審、考生、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進行鑑定考試期間注意事項(如附件 3)。

- (二)隨時掌握考生身體狀態，若有考生有偶發狀況產生(如持續發生咳嗽、呼吸道困難症狀、發燒等生理現象)，須緊急連絡巡場人員及醫護人員帶離，檢測後若有發燒狀態，不能參與鑑定，亦不提供獨立考場，立即通知家長帶回就醫，日後不安排補考。
- (三)請工作人員、考生、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配合進行鑑定考試期間注意事項。(如附件3)
- (四)中場休息時間，進行簡易座位消毒。
- (五)每間試場應備有足夠之備用防疫物資。
- (六)休息區規劃：
  - 1、為避免群聚感染，**不開放**陪考人員休息區，特殊需求考生之陪考人員休息區依申請情形限制開放，但國中音樂**不開放**搬運大型樂器之陪考人員休息，請於卸下大型樂器後離開校園。
  - 2、國中音樂另開放伴奏人員休息區，請持伴奏證進入。
  - 3、休息區請設隔板或 1.5 公尺間距，並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，除用餐飲水外應全程配戴口罩，並盡量避免交談，請陪考人員及伴奏人員遵守。

#### 五、鑑定後：

- (一)考生離開試場前以酒精消毒手部，離開校門前測量體溫(皆需紀錄)，並盡速離開校園。
- (二)試場及教室、校園環境進行全面消毒。

#### 六、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考場報到相關注意事項，補充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國中美術：
  - 1. 考場：民德國中
  - 2. 鑑定時間：111年3月12日(星期六)
  - 3. 報到時間提早於7時30至8時1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8時30分進場準備。
- (二)國小美術：
  - 1. 考場：月津國小、立人國小、永康國小、麻豆國小、新市國小、新進國小
  - 2. 鑑定時間：111年4月9日(星期六)
  - 3. 報到時間提早於7時30至8時1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8時20分進場準備。
- (三)國小音樂：
  - 1. 考場：永福國小、崇學國小、新民國小
  - 2. 鑑定時間：111年4月10日(星期日)
  - 3. 報到時間提早於7時50至8時3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8時40分進場準備。
- (四)國中音樂：
  - 1. 考場：佳里國中
  - 2. 鑑定時間：111年4月23日(星期六)、4月24日(星期日)
  - 3. 報到時間提早於7時10至7時5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8時進場準備。

(五)國小舞蹈：

1. 考場：永康區復興國小、進學國小
2. 鑑定時間：111年4月9日(星期六)
3. 報到時間提早於8時10至8時5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9時進場準備。

(六)國中舞蹈：

1. 考場：中山國中
2. 鑑定時間：111年4月23日(星期六)
3. 報到時間提早於7時40至8時20分實施防疫措施，8時20分進場準備。

七、其他未盡事宜，皆應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臺南市政府因應COVID-19(武漢肺炎)集會大型活動防護措施及辦理原則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，並進行滾動式修正。

## 臺南市111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考生 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健康聲明切結書

准考證號碼：\_\_\_\_\_ 考生姓名：\_\_\_\_\_ 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- 一、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 36 條、48 條、58 條、62 條、67 條、69 條法令。
- 二、請自行檢核考生下列事宜，據實以報，依指示配合 14 天隔離/檢疫/自主健康管理，若未配合傳染病防治法條例將依法裁罰。
  - (一)檢核考生近期健康與旅遊史（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最新公告訊息辦理）：
    1. 有旅遊史者：入境旅客須依衛福部規定檢附登機前 2 日內 COVID-19 核酸檢驗報告，並遵守入境檢疫規定。
    2. 曾接觸來自國內、外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接觸史，且醫師高度懷疑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感染之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個案。
    3. 發燒/呼吸道症狀群聚現象者。
    4. 以上皆無。
  - (二)考生之家庭成員(或密切接觸者、同住者)，是否為衛生主管機關之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列管對象。
    1. 是，依衛服部規定完成 14 天隔離/檢疫/自主健康管理。
    2. 無。
  - (三)承(一)(二)，請擇一勾選：
    1. 尚未完成 14 天隔離/檢疫/自主健康管理，應落實法令規範，在家休息不參加本(111)學年度藝才班鑑定。
    2. 已確認完成 14 天隔離/檢疫/自主健康管理，可以應考者。
    3. 皆無以上情形，可以應考者。
  - (四)已詳讀「臺南市 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防疫措施」之考生。
  - (五)上述檢核項目，將視未來疫情狀況調整更新，於當日鑑定實施，敬請配合。**
- 三、檢核上述項目，係依據傳染病防治法，務必於期限內回傳至承辦單位，以利安排。
- 四、本聲明書請務必配合各類藝才鑑定繳交時間(如附表)，簽名後以親送或電郵方式、傳真(傳真後需電話通知)於期限內繳交回傳各報考學校承辦人，若有填報問題或其他疑義請洽承辦學校。
- 五、若有申請陪考人員(限特殊需求考生)、伴奏人員(限音樂類)時，請續填附件 1-2。
- 六、請各位家長及考生配合，共同為臺灣防疫工作把關，給孩子一個健康安全的學習及應考環境。

考生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 檢核日期：111 年\_\_月\_\_日

## 臺南市111學年度藝才班鑑定陪考人員、伴奏人員 接種疫苗或考前3日內快篩或PCR檢驗性證明(一人一表)

### 一、申請人員基本資料

考生准考證號：	申請身分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陪考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伴奏人員
考生姓名：	人員姓名：
報考階段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	聯絡電話：
報考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類	辦公室電話：
申請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傷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突發傷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搬運大型樂器(樂器名：_____)	陪考人員與考生關係：(伴奏免填)

### 二、接種或快篩陰性證明

(一)接種COVID-19疫苗2劑且滿14天：請浮貼疫苗接種紀錄卡(小黃卡)影本，繳交時間請遵守附表規定。(國小音樂4/6前，國中音樂4/13前，其他類別請依附表)

(二)若未接種COVID-19疫苗2劑且滿14天，請浮貼3日內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。(國中音樂4/21前、國小4/7前，其他類別於鑑定3日前提提供)

抗原快篩PCR檢測，篩檢日期：111年4月 \_\_\_\_\_ 日，快篩試劑廠牌：\_\_\_\_\_

篩檢照片(請拍出試劑陰性反應之清晰照片)

三、繳交後若需更換人員請於鑑定前3日以上，告知報考學校更換，並依規定時間繳交本證明書，考試當日無特殊原因禁止臨時更換人員。

**附表：各類藝才班鑑定健康聲明切結書繳交時間及學校承辦人資訊**

※請務必配合各類藝才鑑定繳交時間，簽名後以親送或電郵方式、傳真(外縣市傳真請輸入區碼06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有無成功)於期限內繳交各報考學校承辦人，若有填報問題或其他疑義請洽承辦學校。

(一)國中美術：請配合於111年3月2日(星期三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民德國中 邱柏霖老師	2212713	brian950365@tn.edu.tw	2223014 轉 32
南新國中 施怡鈴老師	6561468 (先致電告知後再傳真)	ziyandema@gmail.com	632636 轉 20
麻豆國中 廖淑苹老師	5719740	supin63@tn.edu.tw	5722128 轉 51
永康國中 呂怡萱老師	2013442	grace70177@tn.edu.tw	2015247 轉 8035
新市國中 曹秀蓮老師	5994818	lilytsao66@gmail.com	5991420 轉 6055

(二)國小美術：請配合於111年3月28日(星期一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月津國小 姜焙仁老師	6531450	beiren1983@gmail.com	6521113 轉 103
立人國小 陳冠宏老師	2250253	chenghpata@gmail.com	2222054 轉 741
永康國小 楊宗翰老師	2313840	leoyang5331@tn.edu.tw	2324462 轉 948
麻豆國小 顏杏容老師	5714252	salt0420@gmail.com	5722145 轉 403
新市國小 吳青軒老師	5012305	frogsho@tn.edu.tw	5992895 轉 842
新進國小 盧美玲老師	6350241	meiling56330@gmail.com	6322378 轉 104 或 204

(三)國中音樂：請配合於111年4月20日(星期三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佳里國中 顏玉坤老師	7221354	gloria7833188@gmail.com	7212674
後甲國中 林漢芳老師	2375970	susan007@tn.edu.tw	2388118 轉 1045
南新國中 林柏均老師	6561044	pochun0828@tn.edu.tw	6563129 轉 24
崇明國中 蕭雅黛老師	3363901	yatai9548@gmail.com	2907261 轉 845
大成國中 蘇奕睿老師	2912613	sui jui@tn.edu.tw	2630011 轉 208
大橋國中	3022221	rick8840@dcjh.tn.edu.tw	3021793 轉 14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游逸民老師			
歸仁國中 李菁怡老師	2304659	fish93@grjh.tn.edu.tw	2301873 轉 145

(四) 國小音樂：請配合於 111 年 4 月 6 日(星期三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永福國小 劉又綺老師	2293282	liu118@tn.edu.tw	2223241 轉 814
崇學國小 黃鐘如老師	2697269	tnesco@ches.tn.edu.tw	2689951 轉 845、846
新民國小 陳必瑩老師	6561831	beingfreda@gmail.com	6562152 轉 205

(五) 國中舞蹈：請配合於 111 年 4 月 13 日(星期三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永仁高中 黃勅儀老師	3116859	royi888@yrhs.tn.edu.tw	3115538 轉 203
中山國中 鄭祺雯老師	2135133	tnchiwen@tn.edu.tw	2134792 轉 504

(六) 國小舞蹈：請配合於 111 年 3 月 28 日(星期一)前繳交

承辦人	傳真	電郵	電話
永康區 復興國小 戴菁菁老師	3111579	fsesdance@gmail.com	3111569 轉 915
進學國小 曾黛玲老師	2148355	tndar@tn.edu.tw	2133007 轉 884

## 臺南市 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防疫作為現況檢核表

國小/國中名稱：

日期:111 年 月 日

地址：臺南市 區

防疫處理	項目	完成情形		備註
		是	否	
衛教宣導及防疫計畫	01. 有對所有人員(試務工作人員、考生及考生家長)進行防疫宣導。			
	02. 試務工作人員以接種 COVID-19 疫苗 2 劑且滿 14 天或考前 3 日內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者優先,並訂定活動全體工作人員(含流動人員)健康監測計畫,並有異常追蹤處理機制。			
	03. 訂有應變計畫,包含現場動線規劃、醫療支援、建立相關單位聯繫窗口與新型冠狀病毒(COVID-19)通報流程等。			
試場防疫措施	04. 環境清潔,完成校園、教室、廁所、公共區域等消毒。			
	05. 各試場空間需通風良好、座位間距拉大。			
	06. 準備適量之防疫用品(口罩、酒精、漂白水、耳溫槍、量測額溫儀器)。			
疾病監測與疫情處理	07. 核(寄)發健康聲明切結書,收齊後留校備查,依限填寫回傳統計表後,回傳局端承辦人。			
	08. 於校門口針對入校園者:量體溫、手部消毒,未配合者不得入校園。			
	09. 當人員出現發燒、呼吸道感染症狀時,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(如請家長帶回)。			
	10. 落實防疫期間應視自身狀況配戴口罩、發燒不上班、不上課,進行自主管理。			
	11. 置防疫人員,隨時留意人員防疫執行情形,如出現呼吸道症狀者或異常狀況應立即通報。			
	12. 置防疫觀察員,隨時監測場內辦理情形是否符合「臺南市政府因應 COVID-19(武漢肺炎)集會活動防護措施及辦理原則」及防疫應變計畫。			
	13. 掌握相關人員旅遊或入境者,14 日內避免到校,應造冊列管。			
	14. 有專人負責疫情防治,且熟悉通報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流程。(疾病管制署防疫專線 1922)			

檢核人員簽名：

## 臺南市 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鑑定考試期間注意事項

鑑定事項	防疫工作	說明
鑑定考試中	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0 年 11 月 10 日公布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辦理。	一、考生筆試時務必配戴口罩 二、舞蹈類測驗中因有劇烈肢體活動可暫時拉下口罩，休息時再請考生戴上。 三、音樂類測驗涉及吹奏或歌唱時可暫時拉下口罩，休息時再請考生戴上。
	考生手部、用品及樂器消毒酒精消毒	一、舞蹈類測驗中因考生非固定座位，可能重複觸碰扶桿、地板等因此測驗結束後請考生手部消毒。 二、音樂類測驗： (一)考生及工作人員若使用樂器為學校提供，請於使用前後消毒樂器重覆接觸部位，並請學生於測驗前後消毒手部。 (二)若為吹奏樂器，請於吹奏後於樂器附近空間噴灑酒精消毒。 (三)若為不耐酒精樂器(如：鋼琴)，請於使用前後仔細消毒手部。
中場休息、午休、分組測驗等待時	環境消毒	一、美術類考生共用物品(如：吹風機)請於中場休息時消毒環境時一併消毒。 二、舞蹈類測驗消毒扶桿、地板或其他考生重覆碰觸物品，地板務必迅速擦乾，以免考生滑倒。 三、各類筆試：中場休息時間，進行簡易座位消毒。
	避免交談，並配戴口罩	一、請考生務必正確配戴口罩，如圖 1，並保持社交距離，並勸導中場休息、分組測驗等待時非必要不要交談。 二、宣導家長、伴奏人員配戴口罩，並隨時保持社交距離。

圖 1：正確佩戴口罩方式

# 正確戴口罩4步驟

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

2020/02/01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廣告  
TAIWAN CDC